

临沂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(指挥部)

第 171 号

市领导小组(指挥部)办公室

签发人：冉贤 赵西平

疫情期间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指引

一、企业复工复产应具备的条件

根据市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实施企业复工复产报备制度的通知》(第 154 号)要求,申请复工复产的企业,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,做好开工前的准备工作,确保满足“四个到位”条件:

(一) 确保防控机制到位

1. 企业是否落实主体责任,明确疫情防控的内部责任机制,建立疫情防控管理体系,成立工作专班,确定联络员,明确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和部门、车间、班组负责人及联络员的工作职责。

2. 是否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职工人员状况,制定复工生产实施方案(主要包括复工复产时间、返岗人员数量和来源、生产计划、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地、物流运输以及疫情防控等),科学安排疫情期间的生产计划,按需组织生产和物料采购,减

少人员大范围流动，降低疫情输入风险。

3. 是否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，建立统一指挥、快速响应机制，落实应急值守、情况报告、物资调配、力量调动等措施，妥善做好突发疫情应急处置。注意疫情监测，一旦员工出现确诊病例或疑似感染者，立即报告并停止生产，逐人进行核查，待消除疫情后方可恢复生产。

（二）确保员工排查到位

4. 是否建立返岗职工信息簿（花名册），组织对每一名返岗员工的籍贯和近两周去向进行排查，登记造册。企业在未接到开工复产通知前，企业职工要留在原居住地，接到通知后方可返企上班，并进行体温检测。

5. 是否对来自省外的返厂员工排查其抵临时间，按规定落实企业内部医学观察、自行隔离等措施，确保其隔离观察 14 天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上岗；做到对来自或者去过湖北等疫情重点地区的员工，一律电话规劝留在当地暂不返临返岗。

6. 是否落实减少人员聚集措施，合理安排轮岗排班，采取“小班制”“多单元”模式，食堂就餐采取分时段供餐、分散就餐的方式。尽量减少一般商务洽谈、人员来访等活动，压减会议数量，推行网上办公、视频会议，利用钉钉、微信、QQ 等平台，建立企业职工防疫交流群，及时发布正面信息。

7. 是否企业与员工签订了承诺书，开工复产企业在疫情解除前，每个员工保证不聚会、不聚餐、不走亲访友、不接待亲朋走访。

8. 是否每日对进出车辆、人员、消杀防疫情况进行登记，对于到企业办理业务的外来人员要特别关注，做好防护措施后方可进行接洽。企业可以采取自有雇佣、业务外包、灵活用工、错时弹性等多种方式，减轻疫情时期的用工风险。对因隔离、留观或政府采取紧急措施不能正常上班的，企业不得随意解除、终止劳动合同。有条件的企业，可安排职工通过电话、网络等方式居家完成工作。

（三）确保设施物资到位

9. 是否保障防疫物资充裕，准备必需的防控物资，按照返岗职工人数，科学合理购置配备口罩、手套、测温仪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、消毒水、酒精等消杀用品；购置防护服、护目镜、医疗器械等应急装备。有条件的企业可配备必要的医护人员，做好突发情况应对准备。

10. 是否设置独立隔离室，针对外来车辆人员设立专门消毒室和休息室，对外来货运车辆进入厂区前进行消毒处理，驾乘人员佩戴口罩、检测体温，并到专门消毒室进行消毒、专门场所进行休息。

11. 是否设置临时隔离场所，针对有集体宿舍的企业，安排单人单间、相对独立房间作为外省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；不具备条件的企业，要按照辖区乡镇（街道）的统一安排，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并向所在社区报备。

（四）确保内部管理到位

12. 是否复工前对厂内生产、生活、临时办公场所及人员

聚集场所全面进行环境卫生清理、消杀防疫，确保做到每日在上班前、下班后，对车间、办公场所、人员集中区域进行消杀防疫，重点区域应多次消杀。

13. 是否实施封闭管理，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本单位生产办公场所；建立职工体温日检测制度，每日确保对上岗人员在入口处使用体温测量仪，对所有进入企业的人员开展体温检测，在生产区、办公区、宿舍区等点位设置检测点，制作在岗职工监测台账，并按规定上报复工复产人员情况、重点监控类人员情况、员工健康状况等。如有发热或咳嗽情况立即安排到指定医疗机构就诊，排除疫情后方可上岗工作。

14. 是否建立和落实复工上岗前个人防护知识全员培训制度，宣传科学预防知识，要求全体在企人员必须全程正确佩戴口罩，提倡单人自驾，禁止员工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顺风车；下班回到家中摘掉口罩后先洗手消毒，手机和钥匙使用消毒湿巾或 75%酒精擦拭。

二、企业开工复产申请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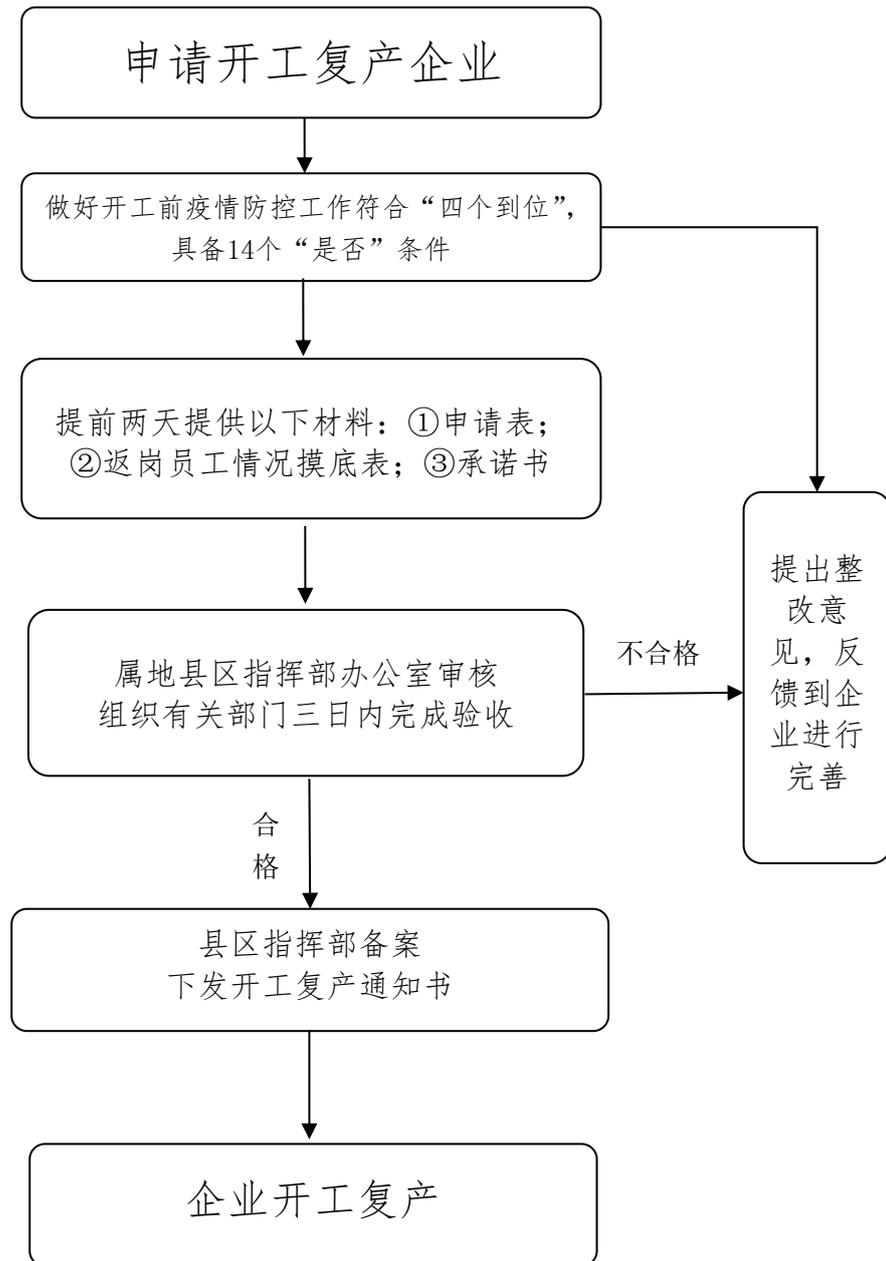
有开工复产意愿的工业企业，按照上述“四个到位”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填写企业开工复产申请表、企业开工复产承诺书和企业返岗员工情况摸底表（见附件），并提前 2 天提交到属地县区疫情处置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审核。指挥部办公室受理后，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卫健、疾控部门会同行业有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现场验收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下达开工通知书；对不符合条件的事项提出整改建议，并根据整改情况重新组织验

收程序。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县区负责对开工复产企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确保落实到位。结合领导干部帮扶企业工作，实现 2938 户规上工业企业“一对一”精准服务，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复产中面临的原材料、用工、资金需求、物流运输等具体难题，市服务企业办公室每周两次调度问题解决情况，切实加快企业复产进度。

- 附件：1. 企业开工复产报备流程图
2. 企业开工复产申请表
3. 企业开工复产承诺书
4. 企业返岗员工情况摸底表

临沂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
处置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办公室
2020 年 2 月 8 日

企业开工复产报备流程图



附件 2

企业复工申请表

年 月 日

企业名称				
详细地址				
联系人	姓 名		电 话	
申请复工情况	申请复工时间		复工后员工数	
申请理由	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 盖章：			
申请企业承诺	盖章：			
指挥部 办公室意见	盖章：			
验收组 意见	盖章：			

企业复工复产承诺书

我企业郑重承诺，在复工复产期间认真贯彻落实《关于实施企业开工复产报备制度的通知》，切实履行好企业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责任”，严格按照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，认真抓好企业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措施，确保不出问题。

如有违背，自愿承担一切后果。

企业负责人：

单位（盖章）

2020 年 月 日

附件 4

企业返岗职工情况摸底表

企业（盖章）：_____

填报人：_____

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主要负责人签字：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职业	工作岗位	居住 小区	联系 电话	春节期间 外出情况	春节期间聚 会聚餐情况	有无发热、乏 力、咳嗽等症状	是否湖北返回 人员或有与观 察病例接触史	家庭成员身体 状况	备注